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切实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董事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维护了公司权益及股东权益。现将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经营情况

2020 年，是全世界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是跌宕起伏的一年。COVID-19 病毒在全球超过 199 个国家、地区的持续传播，对人类生命安全及全球经济发展造成了重大影响，大大增加了世界范围内的经济衰退和不确定性风险。供应链受到干扰、消费和投资需求萎缩、经济活动大幅减弱、市场信心受损等问题，对各国、各个经济实体的抗压韧性、治理水平带来了严峻考验。整个 2020 年对于文旅行业也是充满着生与死的考验，上半年全面停摆、产业链断裂，下半年逐步回暖又逢上二次疫情、艰难修复，修复中蕴含着浴火重生后的新机遇。

2020 年，亦是中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三五”向“十四五”跨越的历史交汇期。在这一时期，我国经济向高质量发展、产业结构向现代服务业转型优化。文化产业与旅游业在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的要求下，进入了提质增效的新阶段，同时将进一步成为经济发展新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各景区于 2020 年 1 月 24 日起暂停运营，并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全面恢复营业。公司厉兵秣马、化危为机，坚持疫情防控和企业发展的“两手抓”。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利用闭园停业期，从硬件、软件、营销、组织架构等多方面进行了优化升级。开展各个项目的整改提升，并以杭州宋城为试验田，全新打造杭州宋城演艺王国，从“一台剧目、一个公园、一张门票”的模式向多剧目、多种票型组合的演艺平台转变、升级。恢复营业以来，公司在做好充分准备的情况下，利用线上新媒体、短视频，线下地推、专题市场和活动等全方位的营销手段，积极推动客流及营收的恢复。新项目方面，西安和轻



资产郑州项目成功首演，上海、佛山、西塘项目积极推进中，珠海项目顺利开工，轻资产延安项目完成签约，为公司未来持续增长储备充足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258.61 万元，同比去年下降 65.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239.80 万元，同比去年下降 230.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76,786.16 万元，同比去年下降 244.66%。

若不考虑数字娱乐平台财务数据及因持有花房科技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数据，则公司备考利润表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258.61 万元，同比去年下降 5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72.47 万元，同比去年下降 89.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26.11 万元，同比去年下降 90.86%。

二、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2020 年 1 月 17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宋城实业签订房屋及土地租赁合同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28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2019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4、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2019 年度审计报告； 6、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独木桥旅行社与第一世界大酒店、宋城实业签订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0 年 8 月 8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0 年 10 月 28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5	2020 年 11 月 16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签订延安千古情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0 年内控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并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2020 年，审计委员会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生产经营控制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提出续聘会计事务所的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对 2020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等事项进行审核。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才队伍建设提出了可行性指导意见和要求。

4、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战略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形势及时进行了战略规划研究，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

四、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兰克先生、刘树浙先生、俞勤宜女士在各自任职期间内均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不存在缺席的情



形，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并被公司予以采纳，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五、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制定 2021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

2、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3、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规章制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4、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